

证券代码：872413

证券简称：利化爆破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浙江利化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浙江利化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00 万元	第五条 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
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800 万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壹元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000 万股，每股面值人民币壹元，均为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改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浙江利化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原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

浙江利化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9日